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淮南市区域卫生信息平台PPP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乙方”）与淮南市人民政府信息化工作办公室（以下简称“甲方”）签订了《淮南智慧城市民生领域建设（智慧医疗）PPP项目协议》，以“项目投资、开发和运营一体化+政府购买服务”的运作方式实施淮南市智慧城市（智慧医疗）建设项目。本项目政府付费总额为23,85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淮南市位于长江三角洲腹地，是沿淮城市群的重要节点，是合肥经济圈带动沿淮、辐射皖北的中心城市及门户，中国能源之都、华东工业粮仓、是安徽省重要的工业城市。2014年度，淮南市实现生产总值789.3亿元，下辖五区两县，资金实力雄厚、资信情况良好，不存在履约能力、信用状况及支付能力等方面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甲方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与甲方最近三年未发生业务往来。

二、项目基本情况

（一）经营权范围

经淮南市政府批准，甲方委托乙方在经营期内对本项目从事投资、融资、设计、建设、运营、维护、移交服务，服务的具体范围包括：

1、信息专有网络、信息云平台、数据中心、信息安全保障体系的建设、运营、维护。

2、基层医疗卫生信息系统、区域检验、影像、心电、病理协同系统、医院信息系统、公共卫生服务信息系统、药品管理信息系统、卫生计生综合管理信息系

统、计划生育服务信息等系统的建设、升级改造、运营、维护。

3、居民健康服务平台、分级诊疗和双向转诊系统、个性化健康管理信息服务、健康养老信息服务、远程医疗、网络医院的建设、运营、维护。

4、获取淮南市政府给予本项目的政府购买服务费；

5、经营期满后，乙方应在无任何补偿的情况下，按照合同规定将项目设施移交给甲方或淮南市政府指定机构；

在符合国家法律、保证数据安全和居民隐私的前提下，甲方鼓励并支持乙方基于人口健康信息平台开发针对居民和第三方机构的运营项目，政府不支付相关费用，但享受分成，政府获得的利润部分可相应冲抵政府购买服务费用。如果今后政府出台有关数据开放政策，项目公司可以开展基于云计算的大数据应用示范，进一步获得人口健康信息综合开发权利。

（二）经营期

1、本项目的经营期应为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十年（含建设期）。

2、本协议项下的经营期由建设期和运营期组成，运营期自本项目第一阶段验收合格之日起至特许期最后一日止。

（三）建设内容及进度（磋商后最终确定）

项目建设计划按三期进行，自2016年至2018年，总共3年完成，建设内容如下：

1、区域卫生信息平台建设

根据国家与卫生部相关信息标准，建立区域卫生信息资源库，符合健康档案七大分类要求；将区域标准卫生信息机构端接入系统推广淮南市全域范围公立社区中心、社区站，区县级农卫中心、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并覆盖有意愿接入的民营医院与诊所；完善基于健康档案的淮南市卫生信息平台系统，并接入社区、乡镇卫生院等系统；建设区域卫生信息平台一期、区域HIS、区域EMR、互联网医院移动APP（掌上医院移动APP）、健康卡一卡通系统、健康互动门户，淮南市级云医院。

2、平台推广及基于平台上应用系统建设

根据国家与卫生部新增的相关信息标准，对淮南市区域卫生信息资源库进行配置优化；将市级平台接入省级平台；建设区域卫生信息平台二期、区域LIS、区域PACS、区域心电系统、区域体检系统、卫生应急指挥系统、卫生管理决策支持系统、远程医疗（会诊）系统。

3、深化区域卫生信息化建设继续对淮南市卫生信息资源库进行深化和优化配置；建立淮南市区域标准卫生信息机构端接入系统，将其业务系统所产生的数据经过采集、清洗、转换，推送到区域卫生信息平台；建设区域卫生信息平台三期、疾病预防控制信息系统、急救一体化管理系统、辅助诊疗系统、合理用药电子预警管理系统、绩效考核系统。

（四）政府付费支付计划

项目分10年付费，总计支付23,850万元。

（五）项目的移交

1、乙方维护得当并处于良好工作状态的项目设施及其全部权利和权益，包括：信息化系统所涉及的设备、系统和软件；乙方在运营期内为项目设施的运营而购置和取得的资产、货物、无形资产等财产；所有尚未到期的可以转让的保证、保险和其它合同的利益；甲方或淮南市人民政府指定机构合理要求的其他物品与资料。

2、项目工作场所的使用权及与之有关的其他权利。

3、项目所有设备、设计、开发验收的各类技术图纸、规程、规范、资料、生产运行的有关图纸资料，包括运营维护手册、运营记录、移交记录以及设备寿命消耗及管理表。

（六）违约责任

甲方未按照本协议规定，向乙方支付相应的服务费，则乙方有权向甲方发出催告，如在催告通知后三十日内甲方仍未能支付的，则甲方除应支付应付未付的政府付费，还应按照上述万分之五/日的利息约定的标准支付违约金。如在催告通知后超过三十日甲方仍未能支付的，乙方有权暂停服务，直至甲方支付应付未付的政府付费和违约金为止，同时暂停服务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如在催告通知后超过六十日甲方仍未能支付的，乙方有权提起诉讼，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甲方承担。

乙方注册资本未按时到账、项目验收不达标、运维绩效不达标、项目负责人的更换、延迟竣工、其他违约责任的情况，将按照合同约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赔偿经济损失。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三、项目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项目是区域医疗信息平台项目,规模大、系统应用全,是公司在智慧医疗战略取得突破的标志性项目。项目将基于信息交互和互联网链接,覆盖区域内千家医疗机构,将公司的智慧医疗服务通过医疗机构以及市级卫生信息平台向患者端即C端延伸,打造“B2H2C”(Business to Hospital to Customer)以及“B2C2C”(Business to City to Customer)模式,引领国内智慧医疗的技术创新、模式创新与应用服务创新。公司将基于本项目,积极探索并推动淮南市与周边智慧医疗应用与服务的链接与协同,并将淮南模式向国内其他地区推广。

项目模式采用PPP建设,在十年的经营期内,公司将基于医疗信息平台获取数据信息,开发针对居民和第三方机构的运营项目并与政府进行效益分成,深入挖掘合作机会,带动公司智慧医疗业务持续发展。

项目总金额23,850万元,占2014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18.88%,合同的履行会对公司未来年度的净利润产生积极的影响,但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无重大影响。

四、合同履行的风险提示

本项目是公司首个区域医疗平台项目,虽然合同已就违约、索赔和争议等事项进行了规定,但合同履行仍存在一定的管理风险和受不可抗力影响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

五、备查文件

《淮南智慧城市民生领域建设(智慧医疗)PPP项目协议》。

特此公告。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27日